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POWER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暉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海暉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終止重組

其中包括股本重組、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6條及公司條例第166條

與債權人所訂立債務償還安排之債務重組、

認購新股及認股權證、

清洗豁免、

其他建議包括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及發行新股之一般授權

公佈

鑑於投資者一直未能提供認購所需款項以及截止日期後之營運資金，臨時清盤人在徵得債權人委員會之同意後，由二零零三年三月五日下午十二時三十分起終止重組協議。

臨時清盤人現正物色其他投資者並就此進行磋商，以期在可行範圍內盡快訂立正式重組協議。此外，臨時清盤人現正就投資者之持續違約行為，審閱彼等在重組協議項下之權利。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就(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之重組以及清盤呈請之進展等事宜另行發表公佈。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並會一直暫停買賣，直至另行公佈。

謹提述本公司與投資者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刊發之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所發表之公佈。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臨時清盤人謹公佈，鑑於投資者一直未能根據重組協議提供認購所需款項69,000,000港元及相等於截止日期後約6,200,000港元之營運資金，臨時清盤人在徵得債權人委員會之同意後，由二零零三年三月五日下午十二時三十分起終止重組協議；投資者所付之2,000,000港元按金已根據重組協議予以沒收。

臨時清盤人現正物色其他投資者並就此進行磋商，以期在可行範圍內盡快訂立正式重組協議。

此外，臨時清盤人現正就投資者之持續違約行為，審閱彼等在重組協議項下之權利。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就(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之重組以及清盤呈請之進展等事宜另行發表公佈。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並會一直暫停買賣，直至另行公佈。

承董事會命
海暉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聯席及個別臨時清盤人
步偉國
樊偉權

香港，二零零三年三月五日

臨時清盤人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